

## B119溫書室11日起開放

新聞萬花筒

【記者陳依萱淡水校園報導】本學期期中考日期為4月18日（週一）至24日（週日），教務處提醒同學，應考時務必攜帶學生證（或身分證、健保卡、駕照等）。若未帶上述證件者，請提前申請臨時學生證，以免延誤考試入場時間。而本次18日（週一）衝堂試場由學生活動中心改至宮燈教室H101、103、104。

本次期中考修習「中國語文能力表達」者應參加「中文能力測驗」，修習「資訊概論」者應參加「資訊能力測驗」；修習「英文（一）」者應參加「英文能力測驗（一）」；以上請依期中考試小表所安排之時間應試。修習「英文（二）」者應參加「英文能力測驗（二）」，另於期中考後第2週隨班舉行。

另外，期中考試前開放商館B119教室供同學溫書，開放時間為11至15日（週一至週五）每日18時10分至22時；16、17日（週六、週日）8時10分至17時。

2011/04/11